



【臨時通道風險勿輕忽】

一、案情

113年6月1日下午，A所僱勞工甲於模板鋪設之臨時通道發生滑倒撞擊頭部致死職業災害。

二、災害原因

113年6月1日下午4時30分許，某新建廠房，A所僱勞工甲於兩幢廠房間利用模板搭設之臨時通道通行，因模板滑溜致甲行走時滑倒，且甲未配戴安全帽，致使頭部撞擊止水墩，經送往醫院進行急救，仍於113年6月5日不治死亡。



▲災害現場概況


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
勞動檢查處

Labor Standards Inspection Office, Labor Affairs
Bureau,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

職安快訊

三、高市勞檢處呼籲

對於橫隔兩地之通行，依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35 條規定，應設置扶手、踏板、梯等適當之通行設備；對於進入營繕工程工作場所之作業人員，依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1 條之 1 規定，應提供適當安全帽，並使其正確戴用。故呼籲雇主作業前應檢視及評估勞動場所作業環境等安全衛生狀況，設置之相關防護設備及措施應符合職業安全法令規定，俾以保障工作者的安全健康。

服務資訊

高雄市勞動檢查處 總機：07-733-6959

網址：<https://klsio.kcg.gov.tw>

營造業科專線：07-7336959 轉 801~820 傳真：07-7332974
